河海大学部门文件

河海学工〔2019〕62号

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

**关于开展河海大学2019-2020学年**

**“特色宿舍”创建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加强学生社区文化建设，促进学生的专业学习、科学研究、兴趣爱好及社团建设，激励学生创建整洁、和谐、文明、向上的生活、学习环境，推动学风建设，展示学生宿舍的个性风采，学校将开展2019-2020学年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创建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创建对象**

曾经获得 “文明宿舍”、“文明示范宿舍”称号，或已经申报2019-2020学年“文明宿舍”的西康路校区、江宁校区本科生宿舍，常州校区学生宿舍。

**二、创建标准**

 参见《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评选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河海学工〔2011〕19号）。

**三、创建程序**

1、申报

2019年10月16日前，拟申报宿舍填写《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并报所在学院，由学院初步筛选后，10月18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学生社区管理服务中心（西康路校区：社管中心A04室；江宁校区：行政楼B202室；常州校区：学生宿舍8号楼丙单元103室）。

为了推进学校、学院、班级、宿舍四级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建设，2019-2020学年特色宿舍继续开展“阳光宿舍”创建，具体创建条件如下：（1）宿舍成员关注自身心理成长，具有自尊自信、乐观向上、高效满意的心理状态；（2）宿舍成员彼此友爱，互相关心对方情绪情感和心理健康状态，在日常生活中互相理解、彼此支持、互相陪伴；（3）宿舍2名以上同学参加校级及以上心理健康教育活动，并获得相关奖项。（4）有成员担任班级心理委员、学校助心工作室相关项目负责人的宿舍适当优先考虑。

2、初评

2019年10月31日前，学校组织人员对学院推荐的特色宿舍进行初评，确定受资助进行特色创建的宿舍名单，并予以公布。

3、创建

2019年10月至2020年5月，获得学校资助进行特色创建的宿舍，在学校和学院指导下，根据特色宿舍评定标准要求，认真执行创建计划。

2020年3月，受资助宿舍填写《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中期检查表》（附件2），学校将组织人员进行中期检查。

在特色宿舍创建过程中，宿舍成员有违反校纪受到学校、学院处分者，采取一票否决制。

4、评定

2020年6月初，获得学校资助进行特色创建的宿舍，在创建考核期结束后，填写《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评审表》（附件3），提供达到评定标准所需的证明材料（获奖证书提供复印件），并通过现场汇报等形式展示创建成果，接受学校的验收，验收合格者，授予“特色宿舍”荣誉称号。

**四、奖励**

1、学校对“特色宿舍”及学生进行奖励，并授予荣誉称号。

2、“特色宿舍”荣誉称号在学生评优评奖中可作为赋分的依据。

3、常州校区可另行制定相应的奖励办法。

附件1：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申报表

附件2：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中期检查表

附件3：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评审表

 学生工作处

2019年10月8日

附件1：

**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宿舍编号 |  | 所在校区 |  |
| 所属学院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宿舍成员 | 姓名 |  |  |  |  |  |  |
| 学号 |  |  |  |  |  |  |
| 文明宿舍、文明示范宿舍情况 | （ ）曾获得 学年文明宿舍、文明示范宿舍称号（ ）已申报2019-2020学年文明宿舍、文明示范宿舍 |
| 申报类型 | （ ）学业示范宿舍 （ ）党员示范宿舍（ ）科技创新宿舍 （ ）文体标兵宿舍（ ）环保宿舍 （ ）爱心宿舍（ ）阳光宿舍（ ）其它类型（ 宿舍）注：限选一种 | 创建口号 | 注：初评、中评、终评一致 |
| 创建计划 | 对照评定标准制定计划，内容包括现有条件、具体创建计划、可行性分析等，可附页。宿舍成员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管理站意见 | 各管理站站长可重点推荐，但须注明推荐理由并签字确认。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学校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
附件2：

**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中期检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宿舍编号 |  | 所在校区 |  |
| 所属学院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宿舍成员 | 姓名 |  |  |  |  |  |  |
| 学号 |  |  |  |  |  |  |
| 创建类型 | （ ）学业示范宿舍 （ ）党员示范宿舍（ ）科技创新宿舍 （ ）文体标兵宿舍（ ）环保宿舍 （ ）爱心宿舍（ ）阳光宿舍（ ）其它类型（ 宿舍）注：限选一种，和初评认定类型一致 | 创建口号 | 注：初评、中评、终评一致 |
| 创建计划完成情况 | 已完成计划情况侧重于创建经验总结、已实施或参与活动展示、已取得成果展示等，要求明确时间，内容真实、具体；仅限于2019年7月至2020年3月期间，可附页。 |
| 后期拟开展计划 | 拟开展计划侧重于习惯养成、未来活动实施与参与、预期成果等方面，要求计划内容充实，可操作性强；仅限于终评结束时间前，可附页。 |
| 管理站意见 | 各管理站站长可重点推荐，但须注明推荐理由并签字确认。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学校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
附件3：

**河海大学“特色宿舍”评审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宿舍编号 |  | 所在校区 |  |
| 所属学院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宿舍成员 | 姓名 |  |  |  |  |  |  |
| 学号 |  |  |  |  |  |  |
| 创建类型 | （ ）学业示范宿舍 （ ）党员示范宿舍（ ）科技创新宿舍 （ ）文体标兵宿舍（ ）环保宿舍 （ ）爱心宿舍（ ）阳光宿舍（ ）其它类型（ 宿舍）注：限选一种，和初评、中评认定类型一致 | 创建口号 | 注：初评、中评、终评一致 |
| 主要事迹材料 | 对照评定标准及创建计划撰写，仅限于2019年7月-2020年5月期间重要创建事迹，同时提供佐证材料，可附页。 |
| 获奖情况 | 获“文明宿舍”、“文明示范宿舍”情况 | 必填，若存在宿舍调整的，宿舍成员原来宿舍曾经获得的也可。 |
| 其他获奖情况（姓名、时间、奖项） | 指标考核重要依据，仅限于2019年7月-2020年5月期间所获奖项,必须提供获奖时间、佐证材料。非考核期获奖情况，未注明获奖时间的不予认定。 |
| 管理站意见 | 各管理站站长可重点推荐，但须注明推荐理由并签字确认。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学校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